

學生總隊第 15 週放假防疫宣導事項

109.6.12

各位同學大家好：

隨著國內疫情趨緩，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(以下簡稱指揮中心)將於 6 月 7 日後鬆綁民眾生活防疫措施。此段防疫期間感謝同學們的配合及努力，剩下最後一哩路，讓我們持續為自己及家人身體健康努力，以下防疫作為仍須請大家一起落實：

- 一、下週為**期末考週**，請同學在準備期末考試的同時，亦應注意個人身體狀況。
- 二、持續配合指揮中心落實「**防疫新生活運動**」，並維持個人防疫措施，如戴口罩、勤洗手、多喝水、多運動及保持社交距離。
- 三、若欲參與戶外活動，**仍請維持室內 1.5 公尺、室外 1 公尺以上的社交距離，無法維持時應佩戴口罩**；並請留意自身及親友健康，如果出現發燒或呼吸道症狀，應佩戴口罩，避免外出，如需就醫，不要搭乘大眾運輸工具，以降低疫情風險。
- 四、本校為團體生活，群聚風險高，仍請同學自備足量口罩，週間在校若有呼吸道症狀時，請務必落實自主管理，以避免傳染他人。
- 五、若有餐敘需求，**鼓勵前往張貼『樂活防疫·安心飲食』自我管控宣言**之店家消費。
- 六、**放假期間仍請自行記錄個人接觸史備查**，拜訪親友前，也應關心其動態、旅遊史、接觸史、身體不適等情形，若有相關情事，應暫緩返家或見面接觸，改以視訊或通話等方式聯繫，以維護自身健康，避免染疫。
- 七、假日期間如有發燒、呼吸道感染或其他身體不適等症狀，應及時向隊職師長報告，並在就醫後備妥診斷證明書，以為研判健康管理之依據。
- 八、搭乘返鄉專車或大眾交通工具(如捷運、高鐵、台鐵、公車等)時，應接受體溫量測且全程戴上口罩，如有發燒或感冒症狀，請勿搭乘。
- 九、**返校前應事先在家(出發地)量測體溫**，無發燒情形，再返回學校；**收假回到寢室後，請務必先至隊部量測體溫。**
- 十、假日期間如有開車或騎乘機車，請務必保持安全速限，減速慢行，禮讓直行幹道車輛，並嚴禁酒後駕車。
- 十一、因應暑假期間活動中心耐震補強工程施工，**自 109 年 6 月 20 日起，B1 至 3 樓餐廳無法供餐**；另於下(16)週起，部分商店需事先搬遷，如萊爾富自 6 月 15 日晚餐後、中華麵食館 6 月 17 日午餐後不再供餐，於此期間如有需求者，請事先聯繫，造成不便，請同學體諒。